

##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局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局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以专人、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10: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关于拟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

为规避和防范汇率和利率风险，合理降低财务费用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套期保值，以加强外汇风险管理，满足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拟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。

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，同意 8 人；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该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## **（二）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**

为统筹安排年度银行授信，提高授信审批效率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及子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0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信用证、银行承兑汇票、非融资性保函、法人账户透支业务、债券投资等，在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，在履行公司内部相应审批程序后选择业务品种进行合作，并提请董事局授权管理层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项下有关的合同、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，并根据市场利率情况择优选择授信使用方案。

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，同意 8 人；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

## **（三）关于港兴公司拟申请项目再融资贷款的议案**

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持股 65%的珠海港兴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拟以横琴新区天然气利用工程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横琴项目”）和西区天然气利用工程一期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西区一期项目”）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拱北支行申请再融资贷款 14,705.85 万元，贷款期限不超过 15 年，担保方式为信用，用于置换原西区一期项目及横琴项目贷款余额。

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，同意 8 人；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

## **（四）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**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，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

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公告》。

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，同意 8 人；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  
该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2023 年 12 月 26 日